

中共上海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沪委农办〔2025〕2号

关于做好上海市2025年“五好两宜”和美乡村试点 (第一批)工作的通知

闵行、嘉定、宝山、奉贤、青浦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：

按照《关于印发〈上海市2025年“五好两宜”和美乡村试点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(沪农委〔2024〕381号)要求，经各区申报、市级遴选，确定闵行区浦江镇、嘉定区马陆镇、宝山区月罗片区、奉贤区青村镇、青浦区赵徐片区等5个片区列入2025年“五好两宜”和美乡村试点(第一批)建设计划。为高质量推进本年度和美乡村试点建设工作，坚持“系统性谋划、片区化推进、多元化投入”总体原则，聚焦“乡村产业发展、集体经济壮

大、农民收入提升”核心目标，全力打造本市全面实施乡村振兴引领片区。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

“五好两宜”和美乡村试点是本市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，学习运用“千万工程”经验，提高乡村建设水平的具体实践。要深刻认识和美乡村试点的重要意义，切实落实“五级书记”抓乡村振兴的工作要求，建立健全工作推进机制，明确重点建设任务，加大要素供给配置，以更大力度予以推进。试点建设已纳入本市乡村振兴重点任务，实施“挂图作战”，要统筹部门力量，形成工作合力，及时协调解决试点项目推进中的重大问题。

二、强化规划设计引领

要严格落实“谋划、规划、设计、建设”的工作要求，深入谋划策划乡村产业引入培育、农民住房条件改善、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、乡村存量资源盘活利用、农田景观与乡村风貌协调等重点任务落地，推动乡村空间布局优化和整体风貌提升。4月底前，完成“两图一表”（现状图、规划图、规划地块调整详表）制定。8月底前，完成郊野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等修编。结合沪派江南风貌保护传承试点，开展乡村“三师联创”，形成整区域设计、农居点设计、重要节点设计等成果和控制要求。

三、聚焦重点难点突破

要遵循试点“增强内生动力，提高集体经济实力和农民劳动收入”的工作要求，攻坚突破片区内村村协同发展，公共服务在服务内容、质量和便利程度上的均等化，优质产业项目引入，集体经济壮大和农民增收等重点难点，加快破解规划非保留村“掉队”问题。深入谋划与之相匹配的建设项目和建设内容，用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、点状供地等政策工具，探索出切实可行的办法举措，走出一条具有上海特色的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路径。

四、完善乡村发展机制

要加大农业投资促进和招商引资力度，引入高质量高能级的农业项目，培育文旅康养、休闲观光、创意办公等新产业新业态。树立“村庄经营”理念，引导各类市场主体参与乡村运营。建立村集体经济组织与市场主体的村企链接机制，增加农村集体经济的资产规模，实现村集体经济经营性收入增幅20%以上的目标。健全集体经济与城乡居保联动机制，推广积分制、以工代赈等，鼓励引导村民参与试点建设，探索推进乡村综合一体化管护运维。优化财政资金投入方向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吸引和撬动社会资金，原则上社会资金投入不低于财政专项投入。

五、深化清单项目实施

要进一步细化优化试点实施方案，研究制定“大+小”两张清单（试点全域和新建的乡村振兴示范村），明确建设项目、实施内容、投资计划、时间节点等要素，于7月底前提交区政府审

核并报我办备案。依据确定的项目清单，在用好市级补助资金的基础上，落实区级配套资金，整合条线建设资金。严格按照项目建设时序，做好前期准备，加快项目审批，推进项目建设，确保试点建设在 2027 年 2 月底前全面完成。我办将于 2026 年 2 月底前组织开展试点中期评估，中期评估不合格的，不再安排市级资金支持，取消试点资格并予以通报，由区级自行落实资金完成项目建设。

中共上海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5 年 2 月 11 日

中共上海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5 年 2 月 12 日印发
